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企业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5号）的规定，本企业参加江苏省镇江环境监测中心的江苏省镇江环境监测中心2025年江苏省环境监测能力提升项目公开招标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：自动顶空进样器、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（火焰及石墨炉）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安捷伦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86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763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(标的名称：多通道超声波破壁机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2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0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4768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3. (标的名称：电子天平（百分之一）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华志(福建)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6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989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4. (标的名称：总氮自动分析仪、全自动氨氮分析仪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青岛顺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4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5. (标的名称：连续流动分析仪（2通道）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斯卡拉分析仪器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0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6. (标的名称：样品冷藏柜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合肥美的生物医疗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3330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7. (标的名称：振动测定仪、振动校准器、多功能声级计、声校准器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54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22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8. (标的名称：烟尘/气测试流量校准仪、智能降水采样器、烟尘（气）分析仪（颗粒物、紫外法）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青岛崂应海纳光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49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5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59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9. (标的名称：贝勒管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速锐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5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3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10. (标的名称：现场便携式pH计)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上海三信仪表厂），

从业人员 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40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9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1. (标的名称：小型采样无人船)，属于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：江苏虹湾威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4 人，营业收入为 75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01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镇江格瑞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12.29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请对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，文件网址如下：http://www.gov.cn/zwgk/2011-07/04/content_1898747.htm。

3.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，将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4. 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本企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，不享受价格扣除；供应商不满足上述条件（如单位性质为社会组织、事业单位、大型企业等）无需填写。

5.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要求，采购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（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）的，对其价格给予10%的调减，以调减后的价格计算价格分。